

证券代码：000514 证券简称：渝开发 公告编号：2020-014
债券代码：112931 债券简称：19渝债01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情况：

1、变更的原因：

2019年4月30日，财政部修订印发了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6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2019年5月9日，财政部印发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（财会[2019]8号），并要求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。

2019年5月16日，财政部印发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——债务重组》（财会[2019]9号），并要求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。

2019年9月19日，财政部修订印发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16号）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。

2、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3、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后，相关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、2019年5月9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、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——债务重组》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的规定执行。

其他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会计政策变更日期：

依照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——债务重组》和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规定的施行日期执行。

三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1、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号）、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16号）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。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：

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		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	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11,408,232.49	应收票据	
		应收账款	11,408,232.49
应付票据及应付	236,490,765.90	应付票据	7,710,000.00

账款		应付账款	228,780,765.90
管理费用	35,373,325.32	管理费用	35,373,325.32

2、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，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——债务重组》。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盈亏性质不发生改变，对公司相关定期报告股东权益、净利润未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6 日